

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中重補修選課 注意事項

108.09.18

- 一、本次重補修開課程如選課表所列，請同學在欲選課程後打勾，選課表及繳費單可提早至教務處領取。
- 二、上課自 108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六)開始，各課程開課日期以 10/14 公告為準。
- 三、選課表中『上課節次』指上課時間。如『1234』代表早上第 1 節到第 4 節；『5678』代表下午第 1 節到第 4 節，各節次時間與平時上課時間相同。
- 四、同學選課務必注意下列幾點：
 - 1、所選課程不得衝堂。
 - 2、確實知道自己應該要修哪些課程名稱，並請注意『I；II…』別。
 - 3、已及格的課程，勿重複選課，請看教務處所發給個人「**歷年不及格科目通知單**」。
 - 4、不同學程，同科目名稱學分數相同或同科目名稱學分數可以多抵少，但不可以少抵多，如三學分可修四學分的課(上課時數必須上完完整課程)，四學分不可修三學分的課。
 - 5、學生重修以教授該科目之學年課程為原則，其成績依「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」與「本校高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」之相關規定處理(僅單一學期不及格者，可選擇單一學期課程重修)。
- 五、繳費註冊：
 - 1、填妥選課表、繳費單(繳費當天一併繳交)。
 - 2、備齊下列物品：**(1)選課表、繳費單、歷年不及格科目通知單(確認用)**
(2)學分費每一學分 240 元，請自備零錢。
 - 3、繳費時間：108 年 09 月 25 日 (星期三) 下午：2:00-3:30
 - 4、繳費地點：教務處前走廊
- 六、特別說明：
 - 1、同學務必於申請期間辦理繳費申請，請同學遵守並注意繳費期限。
 - 2、如安排的時段有衝堂，請同學擇一選課並耐心等待下一期。
 - 3、上課教室、教師等相關訊息，108 年 10 月 14 日(一)前會公告於學校網頁、教務處公佈欄，同學請再次確認第一次上課日期及教室。